附件2

2025年“国培计划”—陕西省中西部

骨干项目指南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1〕4号）要求和《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开展“国培计划”中西部骨干项目2025年规划方案编制工作报送的通知》（教师司函2025〔1号〕）安排，结合我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和校园长队伍建设情况和发展需求，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特制定本指南。

一、农村骨干教师分层分类培训

**（一）农村幼儿园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1.农村幼儿园骨干教师领域教学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农村教龄3年以上、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三级三类”骨干体系教师或培育对象。年龄不超过50周岁。

**培训目标：**更新参训教师在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的教学理念与教学方式，促进广大农村地区学前教育骨干教师体系建设与能力提升。

**培训内容：**通过专题研修、案例观摩、情景体验、返岗实践等培训方式，在健康领域，加强教师有关幼儿身体保健知识内容和适合的体育活动组织，培养幼儿良好卫生的生活习惯；在语言领域，加强教师有关幼儿倾听与表达、阅读与书写准备方面的知识与能力训练，培养幼儿良好的语言能力；在社会领域，加强教师培养幼儿自我意识和人际交往方面的知识学习、行为养成，培养幼儿良好的社交能力；在科学领域，加强教师有关科学素养的培训学习，促进教师对幼儿科学探究和数学认知的指导，培养幼儿的观察能力、思考能力和动手能力；在艺术领域，加强教师音乐和美术素养，培养幼儿的音乐感知力、表现力和艺术想象力、创造力、审美力。培训时间为10天，其中专题研修不少于5天，名校访学不少于3天，总结提升不少于1天，返岗实践不少于1个月，强化训后跟踪指导，促进培训成果转化落地。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为主承担。

**2.农村幼儿园骨干教师访名校浸润式培训**

**培训对象：**农村教龄5年以上、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或者农村教龄3年以上、讲授过校级以上公开课的“三级三类”骨干体系教师或培育对象。年龄不超过52周岁。

**培训目标：**提升骨干教师师德涵养、课堂教学实践、校本研修开展、学科教研等能力，夯实农村地区学校骨干教师力量。

**培训内容：**采取“名校浸润+返岗实践+工作坊研修”的混合研修方式开展培训。通过深入名校名园，开展情景体验、岗位实践、总结提升活动，全方位浸润实践，促进参训教师的问题解决，有效提高乡村幼儿园教师的保育保教能力、学科教学能力及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应用等能力；通过工作坊组建，强化课程前置学习，促进参训教师的自我发展诊断与教学问题梳理，持续开展基于自我发展需要的教学研修活动；通过返岗实践，倡导任务驱动，深化学以致用，增强教学资源推送与训后跟踪指导，促进培训成果转化。其中，名校浸润时间为8天，专题研修不少于5天，名校访学不少于3天，返岗实践不少于1个月，返岗实践期间开展至少1次在线教研活动，明确提出与培训项目实施适配的资源需求情况；平台提供与集中培训内容适配的课程资源不少于50学时，工作坊指导支持贯穿全过程。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幼儿园承担。其中，优质幼儿园针对“名校浸润+返岗实践+工作坊研修”等项目实施各环节进行总体设计，在线资源供给及在线培训平台遴选具有远程培训资质的机构统一承担（重点提供平台在线培训功能介绍及项目承担经验、提供相关课程资源储备情况）。

**3. 农村小学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农村教龄5年以上、中级及以上职称或者教龄3年以上、讲授过校级以上公开课的骨干体系教师或培育对象。年龄不超过52周岁。

**培训目标：**针对小学学生发展特点、学段教学特征，帮助教师升华教育情怀，凝练教学风格，形成教学特色，提升骨干教师立德树人、教学创新、教研实践和学科引领等能力，助力青年教师走向骨干教师。

**培训内容：**采取集中培训、跟岗实践、校本应用、训后指导等研修方式，立足参训教师职业现状，聚焦学科教学重点、难点问题，发扬教育家精神，突出教师立德树人能力，强化教师科学思维养成，围绕骨干教师应具备的核心素养和关键能力特征等，合理制订培训目标、设计支撑课程、跟踪问题解决，有效助力教师能力提升。培训时间为10天，其中专题研修不少于5天，名校访学不少于3天，总结提升不少于1天，返岗实践不少于1个月，跟踪指导贯穿全过程。小学教师名校浸润培训项目实施时间为8天，其中专题研修不少于5天，名校访学不少于3天，返岗实践不少于1个月，返岗实践期间开展至少1次在线教研活动，明确提出与培训项目实施适配的资源需求情况；平台提供与集中培训内容适配的课程资源不少于50学时，工作坊指导支持贯穿全过程。

一般集中培训项目，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为主承担；访名校浸润式培训项目，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优质小学为主承担，申报单位针对“名校浸润+返岗实践+工作坊研修”等项目实施各环节进行总体设计，在线资源供给及在线培训平台遴选具有远程培训资质的机构统一承担（重点提供平台在线培训功能介绍及项目承担经验、提供相关课程资源储备情况）。

**4.农村初中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农村教龄5年以上、中级及以上职称或者农村教龄3年以上、讲授过校级以上公开课的骨干体系教师或培育对象。年龄不超过55周岁。

**培训目标：**针对初中学生由感性思维向理性思维发展的学习特征，学段教学由直观转向抽象等特点，提升骨干教师师德涵养、课堂教学实践、学科教学示范、校本研修开展等能力，助力农村地区学校骨干教师队伍建设。

**培训内容：**采取专题研修、案例观摩、技能训练、跟岗实践等方式，聚焦新课程标准解读应用、“双减”政策落实、课堂教学评价改革、教学实践创新等内容，面向学校教育与学科教学重点、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提升骨干教师教师教育教学关键能力。培训时间为10天，其中专题研修不少于5天，名校访学不少于3天，返岗实践不少于1个月，总结提升不少于1天，工作坊研修、跟踪指导贯穿全过程。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职业院校为主承担；陕西省教学名师培养项目承担单位由省内高校承担。

**5.中小学劳动教育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项目市、县中小学劳动教育专兼职骨干教师。年龄不超过50周岁。

**培训目标：**了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要求，掌握基层学校劳动教育课程设计及活动开展的内容方式，提升参训教师开展劳动教育教学实践能力。同时，融合科学教育、艺术领域等相关内容，探索劳动教育、科学教育、艺体教育等跨学科综合化师资培养，促进中小学劳动教育常态化开展，活动过程中融合科学教育与艺体教育，使学生在开展劳动活动时，科学素养、艺术、体育素养等获得综合培养。

**培训内容：**围绕正确劳动观念树立，必备劳动能力培养，积极劳动精神培育，良好劳动品质养成等方面内容，引导教师准确把握新时代劳动工具、劳动技术、劳动形态的新变化，创新劳动教育内容、途径、方式，增强劳动教育的时代性，最终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良好劳动品质、合格的劳动能力和科学的劳动习惯。以项目市、县为层级，采取整校卷入方式，具体以工作坊研修形式开展，探索以学校为培训单元、有效推进劳动教育与学校日常教学相融合的常态化实施。其中，坊主集中培训3天，坊员研培2天、在线研修不少于50学时，课程设计需关注不同学段开展劳动教育的主要内容与不同方式，集中培训原则上要安排劳动实践基地观摩，在线资源注重劳动教育实践案例推送分享。

遴选省内外具备远程培训项目资质、资源储备充足、项目经验丰富的高校或机构承担。

**6.中小学骨干教师专项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教龄3年以上、讲授过校级以上公开课、中级及以上职称的骨干体系教师或培育对象。其中，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以寄宿制学校教师为主。

**培训目标：**促进参训教师对专项教学的认识，掌握专项教学的有效教学实践形式，提升参训教师专项教学实践与研究能力。

**培训内容：**采取专题研修、案例观摩、技能训练、跟岗实践等方式，面向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科学教育、校园足球等重点且亟待发展的学科领域，结合教师核心素养与关键能力结构，科学设计专项教学内容，强化典型优质培训资源供给，促进参训教师教育教学活动的有效开展。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职业院校为主承担。

二、自主学习模式试点研修

**（一）项目县教师自主选学试点研修**

**1.项目县教师自主选学试点研修**

**培训对象：**全省教师规模适中、教育发展基础良好、教师发展机构建设完备的区县学科教师（义务教育主干学科）。承训单位与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联合，在项目县区遴选建立由教师培训专家、教研员、一线学科名师“三结合”的教师自主选学指导团队（不少于参训教师比例的10%），承担参训教师的自主选学指导工作。

**培训目标：**依据“国培计划”中西部骨干项目指导方案（《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附件2）中有关“自主学习模式试点研修”项目指导内容，承训机构深入区县调研，发布选学方案，结合教师选学情况，确定具体选学学段、学科、规模，探索自主选学程序模式、培育选学指导团队、富集教师选学优质资源，打造基于教师教学能力诊断的培训选学示范区，形成有实效、可推广的培训选学经验。

**培训内容：**依据教师专业标准、新课程、新课标、新教材、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等，结合参训教师学科教学规律和特点，建立“教师申报、能力诊断、菜单选课、教师选学、校本研修、应用实践、考核评价”自主选学模式。项目申报单位每学科需研制不少于3个培训主题，每个主题提供不少于10门课程或200学时的课程资源。项目采取两年周期递进培训，培训课程需明确年度、阶段目标，并进行两年整体设计。其中，每年度集中培训总时间不少于50学时（8天），分学科分主题的网络选学不少于50学时。

遴选省内外具有远程培训资质的单位承担。

三、“一对一”精准帮扶培训

**（一）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革命老区县精准帮扶培训**

**1.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革命老区县精准帮扶暨协同提质培训**

**培训对象：**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革命老区县。

**培训目标：**分类探索“一对一”精准帮扶培训模式方法，强化县域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骨干团队培育，建立以“县与县、校与县、机构与县”之间的单点帮扶或多元协同的发展关系，构建可持续的县域教育发展协同支持机制。完成“两案一划”成果目标：一份项目县教师发展机构建设方案、一份项目县教师研修基地建设方案、一个项目县骨干教师体系建设规划。

**培训内容：**健全“培训单位—项目区县—教师发展学校”协同发展机制，构建“1+1+1+m”（1个项目支持单位、1所项目县教师发展机构、1所县域优质教师发展学校、m所乡村教师研修示范学校）联动帮扶研修模式，统筹培训规划、团队组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坚持靶向诊断、精准发力、整体提升，聚焦项目县及其中小学校、教师的发展瓶颈和培训需求，通过“集中研修、专家指导、送教上门、主题教研、工作坊研修”等方式开展协同培训，支持项目县教师发展机构建设，培育优质教师发展学校（1）与教师研修示范学校（m），提升当地培训能力建设，帮助当地打造一支培训者团队，建设一批教师发展基地学校，开发一批本地培训课程资源，着力提升革命老区县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

遴选教育质量较高、资源丰富的市县教师发展机构或高等院校、具备远程培训资质的机构承担。

**（二）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革命老区县学校（园）精准帮扶、深度帮扶培训**

**1.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革命老区县寄宿制学校、小规模学校、薄弱幼儿园精准帮扶培训**

**培训对象：**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革命老区县域内的乡村小规模学校、乡镇寄宿制学校和幼儿园。

**培训目标：**聚焦被帮扶学校（幼儿园）阶段规划与总体发展，提升校园长发展规划、教学改革、学校管理等发展领导力，提升学校教师课堂管理与教研活动组织实施能力，稳步提升乡村教师的课堂教学能力，全面提升乡村学校、幼儿园办学水平与育人质量。完成“两案一划”成果目标：一份被帮扶学校管理制度建设方案、一份被帮扶学校教学质量提升方案、一个被帮扶学校三年发展规划。

**培训内容：**优质中小学、幼儿园与乡村学校（幼儿园）“一对一”结对帮扶，综合采用入校诊断、送教培训、师徒结对、名校跟岗、校本研磨、工作坊研修等方式，单年度开展总量不少于10天的培训活动。培训过程中，要针对不同学校（幼儿园）进行基础调研与把脉问诊，重点围绕学校（幼儿园）发展规划、教研教改（保育保教）、课堂教学（领域活动）、学生学习（幼儿学习）等内容，制定个人与学校发展规划；要立足乡村学校实际，针对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寄宿制学校的定位差异、问题差异、发展差异，精心研制培训方案，实行一校一策，形成“点对点”的细化方案，开展“实打实”的精准培训，全面提升被帮扶学校办学水平和育人质量。（可参照教育部印发的《送教下乡培训指南》分阶段开展）。培训过程中利用在线培训平台开展不少于1次在线研修或教学支持活动。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优质中小学、幼儿园或高等院校承担。其中，帮扶项目申报单位要对项目实施各环节进行总体设计，在线资源供给及在线培训平台遴选具有远程培训资质的机构统一承担（重点提供平台在线培训功能介绍及项目承担经验、提供相关课程资源储备情况）。

四、边远艰苦民族地区幼儿园顶岗支教培训（未设计）

五、市县教师培训团队研修

**（一）市、县培训者团队能力提升专题研修**

**培训对象：**在岗或长期从事教师培训工作的各级教师发展机构教研员、优秀校园长、一线优秀教师等。

**培训目标：**提高培训团队的支持区域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发展、教育教学实践、学科教学研究指导、数字化教学转型和校本研修开展等能力。

**培训内容：**以培训者的基本素养与项目实施能力为核心，对照系列专题培训要求，围绕教育强国建设要求，聚焦教师培训政策与成人学习理论、项目组织实施与过程管理、课程开发与资源建设、数字技术融合应用、课程思政师德建设指导力、校本研修活动开展等培训内容，采取专题研修、案例学习、实践观摩、行动学习、实战训练等方式，科学设计培训课程，助力各地教师培训工作开展。（可参照教育部《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置换脱产研修指南》）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高等院校或机构承担。

**（二）国培项目承办单位培训团队研修**

# 培训对象：承担陕西省培训项目的承办机构培训团队、浸润式项目承办单位培训者等。

# 培训目标：掌握教育部发布的国培计划“十四五”规划、《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等通知、标准等的有关要求与具体建议，着力提升培训者集中培训、混合培训、训后支持等项目实施能力，助力陕西省国培计划项目高质量实施。

# 培训内容：围绕新时代深化教师队伍改革精神，结合陕西省教师培训工作实际，聚焦陕西省国培计划项目实施，深入解读各类培训指南，解构培训者能力要素，强化教师培训项目规划、管理、评估及培训课程研发、教育教学实践、训后跟踪支持等内容，促进陕西国培计划项目有效落实。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

**（三）省级培训团队数字化应用指导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面向全省各市县教研员、培训机构骨干、区域信息化主管等相关人员。

**培训目标：**加强对教育数字化转型以及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的理解；掌握在数据驱动的个性化教学、评价、协同育人等方面的知识与技能，提升数字化应用指导能力；提升对教师学习规律的认识与理解，利用数智资源和技术的设计和组织研修能力；开发适用于本地的课程资源和示范案例。

**培训内容：**研修采取“专题讲座+任务驱动+成果展示”的混合研修方式进行。学习教育数字化转型与教师数字素养提升前沿理念和策略，掌握数据驱动的个性化教学、评价与协同育人等方面的知识与技能，认识理解教师学习规律，体会利用数智资源设计和组织研修的实施策略，并开发适用于本地的课程资源和示范案例。

遴选数字资源储备充足、研究成果突出、具备远程培训资质的高等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该项目可独立于项目县信息技术类项目申报）

**（四）市、县培训管理者团队专题研修**

**1.市县培训管理者研修、“国培计划”项目管理者专题研修**

**培训对象：**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培训管理者、国培项目承担单位管理者等。

**培训目标：**学习了解各级教师队伍建设文件、通知精神，把握陕西教师队伍建设工作部署与要求，提升管理者推进项目统筹规划与组织实施能力、项目实施与绩效评估能力等。

**培训内容：**结合教育部和陕西省有关“十四五”国培计划项目规划方案等，国省培项目规划设计思路与实施要求，促进全省教师培训工作走向深入，助力全省教师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针对市县培训管理者，要强化区域内教师校园长队伍建设与培训规划，学习先进地区教师培训经验模式等内容，加强信息技术平台建设与大数据应用，科学推进国、省、市、县、校五级培训在县域内的统筹实施，探索县域教师培训质量效果提升的有效途径。

#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

六、骨干校园长提升研修

**（一）骨干校园长能力提升培训**

**1.幼儿园骨干园长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公民办、普惠性幼儿园中级职称以上、正职园长。

**培训目标：**帮助幼儿园园长更新办学理念，规范办学行为，提高幼儿园保育保教制度建设和水平提升，

**培训内容：**围绕《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办法》等办园治园政策法规落实，采取集中培训、跟岗研修、返岗实践、名园观摩、跟踪指导等方式，以依法依规办学治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为重点，强化幼儿园科学保教工作实施，探索托育工作开展。培训时间为12天，集中培训7天，跟岗实践5天，返岗实践不少于50天。（参照教育部印发的《乡村校园长“三段式”培训指南》）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职业技术学院或培训机构承担（培训类企业除外）。

**2.中小学骨干校长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农村中小学中级以上职称的副职校长和正职校长。

**培训目标：**着力提升副职校长学校管理治理、引领教师发展等方面的能力；提升正职校长的规划发展、文化建设、数智赋能等方面的能力。

**培训内容：**结合培训目标，围绕校长六大职业能力，分类设计培训内容，强化服务教育强国建设，支撑人才培养需要，聚焦“双减”政策落实等教育热点难点问题解决，开展主题化、体验式培训，有效提升校长职业素养。培训时间为12天，集中培训7天，跟岗实践5天，返岗实践不少于50天，（可参照教育部印发的《乡村校园长“三段式”培训指南》）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培训类企业除外）。

七、中小学党组织书记研修

**培训对象：**农村中小学和幼儿园党组织书记。

**培训目标：**了解掌握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规范与工作开展要求，着力提升中小学党组织书记政治素养、组织领导与工作开展能力。

**培训内容：**围绕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坚持立德树人总目标，深入学习教育家精神内涵，重点强化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针对学校办学发展、课堂教学实施和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建设管理，聚焦师德师风建设、“双减”政策落实等教育热点难点内容，采取集中培训、专题研修、跟岗实践等方式（“三段式”培训），促进基层学校党组织建设；结合陕西省情，面向小学党组织书记，开展“用延安精神指导教书育人”专题研修，聚焦延安精神的深刻内涵、核心要义和时代价值，汲取理论力量，强化延安精神在学校教书育人、促进教学改革、涵养教师道德等方面的价值作用，助力基础教育学校高质量发展。

遴选具备培训资质的省内外高等院校、优质中小学或培训机构承担（培训类企业除外）。

八、学校管理团队信息化领导力提升培训

**（一）项目县示范校管理者团队数字化领导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项目县示范校的校长、教学与信息化主管副校长等构成的学校管理者团队。

**培训目标：**持续加强对教育数字化转型以及《教师数字素养标准》的学习与理解，探索数字化变革育人模式的新路径，形成数字化助力的教育教学改革方案，助力学校数字管理、治理能力提升。

**培训内容：**依据《教师数字素养标准》，聚焦学校管理团队数字化领导力，建立“测评—研训—实践”一体的研训机制模式，系统设计教师数字素养测评、数字应用能力提升与校本研修实践一体化实施方案。重点学习教育数字化转型与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的前沿理念，理解数字化变革育人模式的路径，掌握数字化助力的教育教学改革方案制定的基本思路，关注学校数字环境建设，利用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等数字资源开展校本研修设计与实施能力提升的实施策略，结合本校数字化发展测评情况，在县级团队指导下制订本校数字化场景建设与教师数字素养提升计划，支持教师开展数字化教学实践，促进学校数字化转型升级。

遴选数字资源储备充足、研究成果突出、具备远程培训资质的高等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类别八、九、十中的项目需整体申报）

九、学科骨干教师信息化教学创新能力提升培训

**（一）项目县示范校学科骨干教师数字化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项目县示范校学科骨干教师。

**培训目标：**加强教师对教育数字化转型以及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的理解，帮助教师掌握在数据驱动的个性化教学、评价、协同育人等方面的知识与技能，提升教师智能技术融合应用能力，构建数据驱动的精准教学模式，开发适用于本地的数字化教学示范案例。

**培训内容：**依据《教师数字素养标准》，聚焦学科骨干教师数字化应用能力，在参与教师数字素养测评基础上，在研训方案整体框架下开展学习实践。重点学习教育数字化转型与教师数字素养提升前沿理念和策略、智慧场景教学实践策略、区域跨校协同校本研修实践、国家智慧教育平台资源应用等，掌握数据驱动的个性化教学、数据驱动的精准评价、数字化协同育人等方面的知识与技能，并打磨形成适用于本地的数字化教学示范案例，促进学校教师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与创新发展。

遴选数字资源储备充足、研究成果突出、具备远程培训资质的高等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类别八、九、十中的试点区县项目需整体申报）。

十、培训团队信息技术应用指导能力提升培训

**（一）项目县培训团队数字化应用指导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对象：**面向项目县教育局主管、工程办、发展中心相关人员。

**培训目标：**加强对教育数字化转型以及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的理解，提升区域教师发展数字化规划、实施、评估等领导能力，打造具备课程研发能力、技术指导能力和效果评估能力的县域数字化培训专家团队。

**培训内容：**重点学习教育数字化转型与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策略、教师数字素养测评理念与工具应用、教师分层培训设计与实施、数字化转型支持系统建设、区域数字化教学生态优化、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应用指导等，构建校园数字化应用场景测评指标、教师数字素养测评指标，对学校和教师开展数字基础情况测评，并依据测评结果制订县域学校数字化建设方案与教师数字素养提升计划，指导学校数字化应用场景建设与教师数字素养提升，有效开展区域教师发展数字化规划、实施与评估等工作。

遴选数字资源储备充足、研究成果突出、具备远程培训资质的高等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类别八、九、十中的项目县项目需整体申报）

十一、市县教师发展体系建设试点

**（一）市级教师骨干体系培养试点**

**培训对象：**试点市域内的骨干体系教师或培养对象。

**培训目标：**探索系统推进实际教师骨干体系培养试点。

**培训内容：**培训内容设计需参考《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师队伍骨干体系建设的意见》（陕教〔2021〕160号），重点在于优化完善市级教师骨干培养体系，促进市域骨干教师培养体系与省级骨干教师、校园长培养体系的衔接，推进市县两级教师骨干体系培养工作规范化、高质量运行。

遴选培训资源储备充足、骨干体系建设经验丰富的高等院校或市级教师发展机构承担。

**（二）县级教师发展共同体建设试点**

**培训对象：**试点县区培训者团队、新入职教师、青年教师、骨干教师。

**培训目标：**探索县级教师分层发展共同体建设运行模式路径，为区域教师队伍建设、教师支持体系建设积累有效经验。

**培训内容：**重点在于优化完善县级教师贯通培养发展机制与途径，建立和培养支持县域教师发展体系的骨干培训者团队，探索县域内“新教师浸润式培训+青年教师工作坊培训+骨干教师引领培训”方式下的分层递进、有机结合、“选育用评”一体化教师发展共同体建设模式，遴选符合不同发展阶段教师成长的发展规划、教育教学、实践案例等内容，助力教师全职业生涯专业成长。

遴选省内培训资源储备充足、区域整体支持经验丰富的高等院校（含具备资质的远程单位）或市县级教师发展机构承担。

**（三）县级教师师德涵养建设试点**

**培训对象：**试点区县中小学教师。

**培训目标：**通过试点建设，推进培育、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的方式与途径的探索，涵养教师师德，促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实落实。

**培训内容：**遴选师德师风建设实践基础较好的区县，采取整县试点、整校参与的方式，强化制度建设、师德研究、团队培养、活动开展、典型树立、资源建设等方式，对照“教育家精神”内涵要求，探索根植学校情境、基于课堂教学、营造育人环境、促进文化涵养师德，使“教育家精神”浸润引领基层学校教师发展。

遴选师德研究与实践经验丰富、团队实力较强的高等院校或教师发展机构承担。